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业绩进行了初步测算，预计 2016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60%-70%。

（三）本业绩预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人民币 15.64 亿元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人民币 0.1234 元/股。

三、本期业绩大幅提升的主要原因

（一）2016 年第一季度，受益于国家经济结构调整、居民消费需求升级等因素，航空客运市场需求持续增长；

（二）公司把握有利的市场机遇，积极增加运力，优化运力投放，加强市场营销；

（三）受益于国际原油价格低位运行，公司航油成本支出进一步降低；同时公司积极优化债务结构，大力推动直销，降低销售费用支出，成本管控能力得到

增强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，公司上述业绩预测是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作出的初步估算，且未经审计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未经审计的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三日